

2020 年度苍南县财政支出绩效自评

复核报告

项目名称：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工作经费

项目单位：苍南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

委托单位：苍南县财政局

评价机构：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

一、项目基本概况

单位名称	苍南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	单位负责人	吴家悛
项目名称	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工作经费	项目负责人	许益武
预算金额	38.74 万元		
项目立项依据	<p>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移风易俗改革工作的要求，根据《温州市移风易俗改革攻坚年行动方案》（温委办发〔2018〕50号）《关于在全市农村进一步深化移风易俗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温文明委〔2016〕15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全面深化移风易俗，提升乡风文明，促进乡村振兴，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，打造文明苍南新形象，县委、县政府决定，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。</p>		
项目内容简介	<p>移风易俗改革主要包括：1、实施婚事新办。面向社会发出婚事新办倡议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响应，自觉抵制豪华婚礼、高额彩礼、高额随礼，力行婚事简约化。2、实施丧事简办。按照“严格丧事管理、推进集中办理、倡导殡葬新风”的思路，抓好丧葬陋习整治。坚持属地管辖，落实网格化管理。遵照便民高效务实原则，实施丧事简办清单管理，3、实施生态葬法。继续抓好青山白化综合治理，运用信息化大数据技术和手段，打造互联网+殡改平台；坚决依法打击乱埋乱葬、改扩建私坟等违法行为，全面推进旧坟生态化改造，实现“两路两侧”、“四边”无坟化、生态化。</p> <p>2020年度根据《苍南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实施方案》（苍委办〔2018〕51号）要求和县委主要领导指示精神，继续推进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，确保婚丧陋习现象不反弹，开展督查、私坟普查等工作，真正实现全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管理目标。</p>		

二、项目绩效情况

预期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	<p>预期绩效目标：</p> <p>继续推进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，确保婚丧陋习现象不反弹，开展督查、私坟普查等工作，真正实现全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管理目标。</p> <p>实施情况：</p> <p>2020年度苍南县移风办开展下乡督查1356次，周末（节假日）加班达112人次，下乡督查共租用公务用车659辆次，并举办了一场主题为“移风易俗·为爱减负”的集体婚礼。苍南县移风办发扬连续作战、善作善成的精神，以一抓到底的决心和更严更实的作风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移风易俗工作成果，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行教育管理和监督责任，党员干部率先垂范、以身作则，自觉抵制陈规陋习和大操大办之风，自觉执行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制度。2020年度通过开展下乡督查、宣传并举，基本实现移风易俗综合改革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管理目标。</p>
-------------	---

三、项目支出明细情况

支出内容	预算安排数（投入指标）	实际支出数
办公、印刷费	38.74	0.15
其他商品服务支出		3.85
委托业务费		15.92
其他交通费用		10.56
差旅费		4.00
合计		38.74

四、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等次				
评价内容	分值	自评得分	复核评价简述	复评得分
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制水平	10	90	项目预算编制科学、规范、合理，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完整，但产出、效果类关键性指标不够清晰、明确、量化，投入与项目产出、效果目标基本匹配。	8
预算执行率	10		预算安排 38.74 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 34.48 万元，专项资金结余 4.26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89.00%。	5
项目组织管理水平	15		成立了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领导小组。建立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领导小组例会制度，不定期召开会议。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健全，管理机构健全，项目执行程序到位。	15
资金支出合理合规	15		经复核，核对项目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后未发现重大不合规、不合理支出。	15
项目产出	30		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全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管理目标。群众节约资金约 2 亿多元，大操大办、厚葬薄养、盲目攀比等不良社会风气得到了有效遏制，苍南人民群众的文明意识越来越强，据调查统计，目前苍南县移风易俗知晓率达到 99%，支持率达到 98%，满意率达到 96%。围绕遏制婚丧喜庆事宜大操大办、树立文明新风的目标，保持整治力度不减，突出配套	27

			服务跟进，注重宣传教育引导，确保婚丧嫁娶中的不良风气得到彻底根治，全面形成文明新风尚。但受 2020 年疫情影响，县移风办督查组下乡督查次数和督查人数相较于以前年度有减少。	
项目效益 (效果)	20		苍南县开展移风易俗综合改革专项行动以来，全县婚丧陋习现象得到改变，群众经济负担大幅减轻，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。为了确保移风易俗综合改革顺利推进，巩固提升改革成效，根据《苍南县移风易俗综合改革行动实施方案》要求和县委主要领导指示精神，2020 年继续深化移风易俗综合改革专项行动，深入开展宣传、入户督查等工作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移风易俗工作成果，共同推动移风易俗文明新风尚在苍南成风化俗，为浙江美丽南大门建设注入更深厚的内涵。但是也存在少数群众思想转换难、部分干部存在走过场和工作整体推进不平衡等问题。	17
合计	100	90		87
复评结果	得分	优秀 90 分≤得分≤100 分；良好 80 分		87
	等次	≤得分<90 分；一般 60 分≤得分<80 分；较差 得分<60 分。		良好

五、存在的问题与建议/相关建议(视情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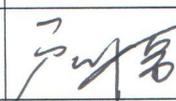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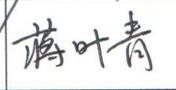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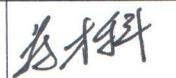
1. 项目预算编审不够严谨。项目预算缺乏测算依据，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38.74 万元，实际支出 34.48 万元，预算资金执行率仅为 89.00%。

建议：重视项目预算编报工作，按照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及依据往年项目实际支出情况、年度项目预计进度做出科学、合理的测算，确保预算资金安排不出现重大调整和大量结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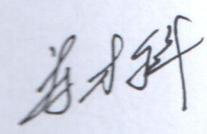
2. 工作整体推进不平衡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还需加强。丧事推进集中办理，但相应的殡仪馆改造工作尚未完全匹配。推进实施生态葬法，但相应的生态墓园数量和价格还不能满足需求。

建议：进一步提高配套项目建设，提高生态墓园的占比，提高占地墓葬向生态墓葬转变的奖补力度。

评价人员

姓名	职务/职称	单位	签字
卢成福	项目负责人、注册会计师	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
蒋叶青	助理会计师	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
蒋才科	助理会计师	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

本评价小组与以上复核项目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

填报人（签字）：  2021 年 06 月 30 日	评价机构项目负责人： （签字）  2021 年 06 月 30 日	评价机构负责人： （签字、盖章）  2021 年 06 月 30 日
---	---	--